

高雄市選舉委員會第85次委員會議紀錄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08 年 1 月 9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17 時

地點：本會 4 樓會議室

主席：楊主任委員明州

記錄：陳幼靜

出席人員：吳委員尊仁、方委員春意、李委員寬治、黃委員奕凱、梁委員憲忠、李委員亭萱、陳委員三思、黃委員順天、李委員富貴(請假)、林委員敏澤、胡委員美音、李委員玲玲

列席人員：孫召集人立展、曹總幹事桓榮、陳副總幹事寶德、廖副總幹事財保、李組長錫冰、唐組長敏慧、謝主任保釗、李主任雅薪、李主任金福(曾科員國裕代)

報告事項：

一、確認第 84 次委員會議紀錄。

決 定：確認。

二、第 84 次委員會議決定事項執行情形，報請公鑒。

決 定：洽悉。

討論事項：

第 1 案：檢陳「公告高雄市第 3 屆三民區安和里、前金區博孝里里長重行選舉候選人名單與競選活動期間之起、止日期及每日競選活動之起、止時間」1 份，提請追認。

說 明：

一、依據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 38 條第 1 項第 4 款、第 40 條第 1 項第 3 款、第 2 項，細則第 22 條第 4 款、第 24 條規定辦理。

二、本公告經簽奉主任委員核定後於 107 年 12 月 30 日高市選一字第 1073150378 號發布，並函送區公所依公告日期張貼及陳報

中央選舉委員會備查。

辦法：擬請同意追認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第 2 案：檢具本市第 3 屆三民區安和里、前金區博孝里里長重行選舉結果清冊、當選人名單及選舉概況表各一種，如附件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 11 條第 1 項第 7 款規定辦理。

二、本次三民區安和里、前金區博孝里里長重行選舉，經於 108 年 1 月 5 日投票完畢，經開票統計結果，三民區安和里候選人得票數為：1 號李丞富 525 票、2 號傅秋陽 704 票。投票率為 52.14%；前金區博孝里候選人得票數為：1 號杜廷宏 48 票、2 號林麗珍 65 票、3 號李文豐 118 票、4 號方文杰 204 票。投票率為 45.86%。

辦法：俟審議通過後，依法於投票日後 7 日內（本次訂於 1 月 11 日）公告當選人名單，並函報中央選舉委員會備查及函請高雄市政府查照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第 3 案：擬具「公告高雄市第 3 屆三民區安和里、前金區博孝里里長重行選舉當選人名單(稿)」乙種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 38 條第 1 項第 6 款，同法施行細則第 22 條第 4 款規定辦理。

二、高雄市第 3 屆三民區安和里、前金區博孝里里長重行選舉定於 108 年 1 月 11 日公告當選人名單。

辦 法：審議通過後，依規定於 108 年 1 月 11 日公告當選人名單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臨時動議：

第 1 案：有關下次的開會日期？提請討論。（第一組提議）

說 明：因 2 月份適逢農曆春節年假，有關召開委員會議日期，擬訂於第 3 週舉行，提請討論？

決 議：第 86 次委員會議開會時間訂於 2 月 20 日(星期三)下午 17 時召開。

散 會：下午 17 時 25 分。